

深圳市光明区财政局文件

深光财〔2020〕321号

光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光明区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

各预算单位：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财政部《地方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指引（2020年版）》以及省财政厅有关通知文件的规定，参照《深圳市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有关内容，结合我区实际，我局制定了《光明区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并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特此通知。



抄送：市财政局。

深圳市光明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9月17日印发

光明区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及限额标准

一、集中采购目录

本文中“以上”包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如无特别说明，金额均指预算金额。

（一）以下项目应委托集中采购机构执行电子商场或竞价采购：

序号	品目	编码	说明	采购规则
货物类				
1	空调	A030106	不含窗式空调和专业精密空调。	电子商场或竞价
2	台式计算机	A03020101	包含一体机。	
3	打印机	A030202	包含所有子品目。	
4	传真机	A030204	/	
5	碎纸机	A030207	/	
6	投影仪	A030208	/	
7	扫描仪	A030209	/	
8	不间断电源	A030210	即 UPS。	
9	手提电脑	A03020102	包含平板电脑。	
10	电视机	A030101	/	
11	摄影器材	A03010501	/	
12	摄像器材	A03010502	/	
13	速印机	A030206	/	
14	复印机	A030205	包含所有子品目。	
15	纸张	A0401	包含所有子品目，不需编报采购预算和集中采购计划。	
16	服务器	A100401	/	
17	路由器	A100402	/	
18	交换机	A100403	/	
19	防火墙	A100405	/	

20	交通工具	A11	仅指普通公务用车，不含特种车辆（如消防车、急救车、通讯指挥车、勘察探测车等）以及改装车辆。	竞价。
----	------	-----	---	-----

说明：上表项目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仍应委托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公开招标。

（二）以下项目应委托集中采购机构组织采购：

序号	品目	编码	说明	采购规则
货物类				按照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有关规定执行（详见下文）。
21	家具	A0303	100 万元以上；包含所有子品目。	
22	网络设备	A1004	100 万元以上；包含除纳入“预选采购（电子商场）”的 4 个子品目以外的其它子品目。	
23	医疗设备、器械	A1006	100 万元以上。	
24	教学设备	A1019		
25	电梯和起重机	A1027		
服务类				
26	信息技术、信息管理软件的开发设计	C03	100 万元以上。	
27	保险	C05		
28	会议	C08	100 万元以上；包含所有子品目。	
29	物业管理	C10	100 万元以上；不含专业化的保安等安全防范服务。	
30	家具监理	C17	100 万元以上。	

二、集中采购限额标准

（一）货物、服务、工程类项目的集中采购限额标准均为 100 万元。

（二）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金额在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

上的项目，采购人可按照规定择优委托社会采购代理机构实施；其中，保密、应急以及重大采购项目应当委托集中采购机构实施。重大采购项目的标准，以《光明区采购人政府采购工作责任制管理办法》（深光财〔2019〕181号）第十条第（二）项规定为准；前述管理办法如有修订的，则按修订后的相应条款及标准执行。

（三）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金额在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由采购人按照预算支出管理规定和本单位内控制度自行采购。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一）本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项目公开招标数额标准均为400万元。

（二）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其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6号）执行。

四、对相关问题的说明

（一）关于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有关规定。

除集中采购目录表（一）所列项目以外，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上、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依法自主选择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不包括竞价、跟标等其他采购方式）；选择采用非公开招标方式（仅限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采购的，由采购人按照本单位内控制度的有关程序决定。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采购人应当采用公开招

标方式；符合法定情形、申请采用非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应当报请区财政部门批准。

（二）关于政府采购政策的落实。

采购人应当主动落实各项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支持贫困地区、中小企业、节能环保、监狱企业和残疾人企业发展。

（三）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告。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cgzx.sz.gov.cn>）、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为本区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的发布媒体。

五、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九条规定，以下十一类项目不论金额大小（项目列举中单独对金额作规定的除外），均由采购人自行采购：

（一）通讯管网、水电气管道、给排水管网的租用或维护；气象雷达维护；邮政投递；影视作品和宣传公告的制作、发布、刊登、播放。

（二）土地、现存建筑或其他不动产的购买或租赁。

（三）活体动物、标本、化石、干尸实物及相应服务的采购；文物、美术作品实物及相应服务的采购；文艺演出、剧目的采购。

（四）直升机托管（不含直升机整机的采购）。

（五）河道水库等水务工程抢险抢修（含停水检修），深圳市市外水源工程管理，学校安全应急等突发事件抢修（含停电停水抢修）。

（六）公务用车、船艇、直升机等使用的燃油及其他燃料；消防设备用气等（按照实际结算周期进行结果公告）。

（七）非政府独立产权，且物业管理主导权不属于政府机构的物业管理。

（八）机关事业单位组织的职业资格、技能资格、公职人员招录、辅警招录等相关考务及管理工作；公职人员及辅警人员的体检。

（九）公共医疗卫生机构的医用布草洗涤消毒服务、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十）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且设施的所有权或经营权不属于政府机构的管线改迁、电力设施改迁、绿化改迁、交通疏解、特殊管线保护、军事设施改迁等六类项目。

（十一）由光明区政府决定暂不纳入集中采购范围的其他项目。

上述项目自行采购完成后，采购人应当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结果公告，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光明区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光明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事项的通知》中 2019 年光明区暂不纳入集中采购范围内的项目，采购合同在本通知印发之日前已经签订并生效的，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合同期满后，按新规定实施采购。